

三门峡市县一体化新型智慧城市建设 (一期) 延续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三财单一采购-2026-4、HYZB-SMX2026-008

采购人：三门峡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汇衡昊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二六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示、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7
第三章	服务内容及要求	16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64
第五章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格式	67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示、公告

三门峡市县一体化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一期）延续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公示

一、项目信息

1. 项目名称：三门峡市县一体化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一期）延续项目

2. 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说明：

本项目服务内容包含：三门峡市县一体化政务云平台服务、电子政务外网网络传输服务、大数据中心服务、智慧天鹅湖景区服务及“互联网+政务服务”。

3. 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预算金额：111000000.00元

4.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说明

为确保三门峡市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技术架构的统一性，实现系统深度互联互通与集约化建设目标，并有效控制建设成本，本项目要求严格统一技术标准。技术中台、业务中台、数据中台等通用基础组件及中间件必须实现全市域统筹复用。同时，各业务系统接口需遵循统一规范，确保无缝对接。鉴于上述技术架构统一、核心组件复用及系统对接规范的刚性要求，本项目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拟采用供应商为三门峡崮云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二、拟定供应商信息

1. 名称：三门峡崮云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 地址：三门峡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五原西路传媒大厦11楼

三、专家论证意见（不少于三名行业技术专家）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论证意见
赵旅游	三门峡市税务局	工程师	详见附件
魏雁天	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	高级工程师	详见附件
周莉	三门峡市君腾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师	详见附件
张棒	三门峡市陕州中专	讲师	详见附件
王海军	北京市康盛（西安）律师事务所律师	三级律师	详见附件

彭振东	三门峡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科长	详见附件
赵泽	三门峡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科员	详见附件

四、公示期限：2025年10月15日08时00分至2025年10月21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五、异议反馈时限：2025年10月15日08时00分至2025年10月21日17时30分

六、其他需要公示内容

有关单位和当事人对该项目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及其理由和相关需求有异议的，可以自本公示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三门峡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汇衡昊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提出意见（必须携带单位法人营业执照副本、代理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书面意见及证明材料）。

七、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三门峡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地址：河南省三门峡市召公路与金谷东路交叉口市民中心5号楼

联系人：彭先生

联系方式：0398-2806032

2. 财政部门信息

名称：三门峡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地址：三门峡市崤山西路与甘棠路交叉口西

联系人：/

联系方式：0398-2608915

3.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汇衡昊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三门峡市湖滨区虢国西路海洋世纪城11号楼602室（海洋SOHO公寓）

联系人：郭昌盛

联系方式：13419811003

三门峡市县一体化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一期）延续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汇衡昊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三门峡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的委托，就三门峡市县一体化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一期）延续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

一、项目名称：三门峡市县一体化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一期）延续项目

二、项目编号：三财单一采购-2026-4、HYZB-SMX2026-008

三、项目概况：

1、服务内容：2024年5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四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深化智慧城市发展 推进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发改数据〔2024〕660号），标志着我国智慧城市建设进入深化发展的新阶段。为深入贯彻落实该指导意见，巩固三门峡市县一体化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一期）项目成果，结合本市发展实际，现决定继续采购以下服务：三门峡市县一体化政务云平台服务、电子政务外网网络传输服务、大数据中心服务、智慧天鹅湖景区服务及“互联网+政务服务”。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2、预算金额：108212873.31元（其中：A包：64153486.44元；B包：22691460.00元；C包：21367926.87）。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4、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三个标包，A包服务内容为三门峡市县一体化政务云平台服务；B包服务内容为电子政务外网网络传输服务；C包服务内容为市大数据中心服务、智慧天鹅湖景区服务、互联网+政务服务。

序号	包号	包名称内容	包内容	包采购预算 (元)
1	A包	三门峡市县一体化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一期）延续项目A包	三门峡市县一体化政务云平台服务	64153486.44
注：本标包最高投标限价以服务内容各项单价限价汇总合计价为准。供应商所报任一服务单价、投标总价若超出对应最高限价，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B包	三门峡市县一体化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一期）延续项目B包	电子政务外网网络传输服务	22691460.00
	注：本标包最高投标限价以服务内容各项单价限价汇总合计价为准。供应商所报任一服务单价、投标总价若超出对应最高限价，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C包	三门峡市县一体化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一期）延续项目C包	市大数据中心服务、智慧天鹅湖景区服务、互联网+政务服务服务	21367926.87
	注：本标包最高投标限价为21367926.87元，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若超出最高限价，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服务质量：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法规和规范要求，满足采购人需求。

6、服务期限：三年。

7、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四、拟定供应商名称：三门峡崮云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拟定供应商地址：三门峡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五原西路传媒大厦 11 楼

五、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供应商须提供本企业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

4、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结果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为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磋商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相关网站有最新规定的，按最新规定执行】。

5、供应商需提供非联合体承诺，格式自拟。

六、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获取方式：

1、时间：2026年6月30日至2026年7月6日，上午8：30-12：00，下午14：30-17：30（节假日除外）。

2、地点：三门峡市湖滨区虢国西路海洋世纪城11号楼602室（海洋SOHO公寓）

3、方式：现场获取

4、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获取时需携带资料：

（1）法定代表人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委托代理人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

（2）营业执照

注：以上资料要求留复印件1套（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5、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费500元/份，售后不退。

七、单一来源保证金：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保证金。

八、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递交：

1、单一来源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7月7日9时00分

2、单一来源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三门峡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会议室

九、发布单一来源公告的媒介：

本次单一来源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

十、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三门峡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地址：河南省三门峡市召公路与金谷东路交叉口市民中心5号楼

联系人：彭先生

联系方式：0398-2806032

2. 财政部门信息

名称：三门峡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地址：三门峡市崤山西路与甘棠路交叉口西

联系人：/

联系方式：0398-2608915

3.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汇衡昊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三门峡市湖滨区虢国西路海洋世纪城11号楼602室（海洋SOHO公寓）

联系人：郭昌盛

联系方式：1341981100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	采购人	名称：三门峡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地址：河南省三门峡市召公路与金谷东路交叉口市民中心5号楼
		联系人：彭先生
		联系方式：0398-2806032
1.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汇衡昊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三门峡市湖滨区虢国西路海洋世纪城11号楼602室（海洋SOHO公寓）
		联系人：郭昌盛
		联系方式：13419811003
1.3	项目名称	三门峡市县一体化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一期）延续项目
1.4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服务地点。
1.5	预算金额	108212873.31元(A包:64153486.44元;B包:22691460.00元;C包:21367926.87)
1.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7	落实情况	已落实
1.8	服务期限	三年
1.9	服务质量	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法规和规范要求,满足采购人需求。
2.0	服务内容	具体采购内容及要求详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三章。
2.1	单一来源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上传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日前

2.2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上传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截止之日2日前
2.3	偏离	允许（正偏离）。
2.4	构成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其他材料	答疑纪要、单一采购文件的补充和修改文件（如有）
2.5	单一来源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2.6	签字或盖章要求	每标包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2.7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份数及装订要求	1、正本1份、副本6份、电子版U盘1份 2、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内容必须完全一致，若存在矛盾，以正本为准。 3、电子版U盘：Word版为可编辑文档，PDF 版为签字盖章正本完整扫描件，禁止加密、篡改。 4、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装订成册（胶装，牢固，不接受活页装订），有目录、有页码；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
2.8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密封	1、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应装入一个封套中，电子版单独密封，并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2、封套上写明： 采购人名称： 采购人地址：

		(项目名称)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在X年X月X日X时X分(开标时间)以前不得启封。
2.9	单一来源采购会议时间和地点	1、时间: 2026年7月7日9时00分 2、地点: 三门峡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会议室
3.0	单一来源小组的组建	单一来源小组成员为7人, 采购人代表2人, 其余评审专家5人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1	是否授权单一来源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是
3.2	付款方式	以双方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3.3	采购代理费	1、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费500元/份, 售后不退。 2、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的95%计取,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3.4	采购预算	108212873.31元 其中: A包: 64153486.44元; B包: 22691460.00元; C包: 21367926.87元
3.5	投标报价	本单一来源采购允许开展多轮谈判, 各轮次报价文件由供应商依据采购需求自主编制, 所有报价资料均需加盖企业公章。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公告中的所叙述的内容。

2、合格的供应商

2.1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服务、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2 本次供应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详见公告部分

3、其他

3.1 无论采购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与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3.2 无论采购结果如何，采购人均不向供应商解释其成交或未成交原因的义务。

3.3 无论成交与否，已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负保密责任。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4、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

4.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含以下内容：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示、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一、总则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三、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编制

四、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递交

五、谈判

六、成交

七、其他

第三章 服务内容及要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格式

4.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内容、格式、表格和所涉及的相关规范。

5、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供应商在获得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后，如有问题需要采购人澄清和解答，应在单一来源采购截止时间前将需澄清及答疑内容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单位公章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只对书面问题做出答复。

三、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编制

6、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编制及要求

6.1 单一来源响应供应商应当按照单一来源文件的要求编制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应当对单一来源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应答。

6.2 单一来源响应供应商提交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资料：

6.2.1 综合标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2) 响应函
- (3) 报价文件
- (4) 单一来源承诺函
- (5) 无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
- (6) 响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6.2.2 技术标

- (7) 服务方案
- (8) 项目管理机构
- (9) 响应供应商可提交的其他资料

6.3 投标报价

6.3.1 响应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提供的项目内容资料及技术资料，自主报价。

6.3.2 响应供应商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报价，并以人民币币种签约、结算。

7、单一来源采购有效期

7.1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从开标之时起生效，单一来源采购有效期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单一来源采购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信函、传真等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同意延长单一来源有效期的供应商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8、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保证金。

9、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签署

9.1 每标包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四、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递交

10、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递交

10.1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应在单一来源采购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至单一来源采购截止时间止，仍未送达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11、单一来源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11.1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见本须知前附表规定。

11.2 到单一来源采购截止时间止，未成功送达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采购人将依法重新组织单一来源采购。

12、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2.1 在单一来源采购截止时间之后，响应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五、谈判

13、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初步审查

13.1 符合性审查：谈判小组依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单一来源采购响应单位递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13.2 资格审查：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供应商须提供本企业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

4、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结果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为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磋商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相关网站有最新规定的，按最新规定执行】。

5、供应商需提供非联合体承诺，格式自拟。

13.3 如果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实质上不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13.4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初审后按无效标处理：

（1）没有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承诺函的；

（2）单一来源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3）报价超过单一来源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4）采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的。

14、谈判程序

14.1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按照递交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就本项目服务、报价等与单一来源响应供应商进行谈判。经过商务谈判时不能达成谈判目标时，应暂停谈判，谈判小组分析具体原因，然后再进行下一轮谈判。必要时，进行多轮谈判。每轮谈判可调整服务方案及报价；最终报价不得高于采购预算及首轮报价，最终报价为合同结算基准价。

14.2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将根据符合单一来源文件需求、报价合理且不超过采购预算价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4.3 谈判全过程书面记录，所有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成员、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随采购档案归档。

15、单一来源采购小组

15.1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由7人组成：采购人代表2名和评审专家5名。

15.2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由采购人在谈判前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人不得进入。

15.3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议事遵循少数服从多数原则，不同意见书面记录并存档。

16、谈判过程的保密

16.1 开标后，直至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为止，凡属于对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及其他任何与谈判有关的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16.2 在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评审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17、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

17.1 为有助于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供应商应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8、单一来源响应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18.1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8.1.1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8.1.2 对不同文字文本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8.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投标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19、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评审和否决

19.1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将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仅对在实质上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19.2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制定本次评审办法。并按照“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评标。

六、成交

20、授予合同

20.1 成交通知书将授予由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推荐且经采购人确认的成交供应商。

20.2 在单一来源采购有效期内，成交结果将在发布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公告的媒介上发布成交公告。

20.3 成交供应商应在自收到成交通知书之日起按照相关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合同签订2日内，将采购合同扫描件副本送至汇衡昊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4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以及成交供应商在谈判时澄清问题的答复内容等均作为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七、其他

21、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22、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第三章 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整体概述

1、建设背景

新型智慧城市是以创新引领城市发展转型，推动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与新型城镇化发展战略深度融合，提升城市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实现城市可持续发展的新路径、新模式、新形态。2024年5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四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深化智慧城市发展 推进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发改数据〔2024〕660号），明确提出全领域推进城市数字化转型、全方位增强城市数据要素赋能、全过程优化城市数字生态等战略部署，标志着我国智慧城市建设进入深化发展的新阶段。

三门峡市自2017年以来，抢抓“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战略机遇，率先探索市县一体化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路径，建成运行了两平台、三中心、三联网、多应用，在政府治理、民生服务、产业培育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走出了一条“自主可控、安全可靠、协调发展”的市县一体化建设新路子。一期建设成果获得广泛认可：2019年入选工信部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评选的“全国智慧城市典型地区实践（地级市）名单”（全省唯一、全国12个地级市之一）；2020年先后荣获中国信息协会“2020政府信息化管理创新奖”、银川国际智慧城市博览会“特殊贡献奖”，并入选河南省新型智慧城市试点市名单。

三门峡市为深入落实国家关于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的部署要求，巩固一期项目建设成果，现需继续采购市县一体化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一期）延续服务项目。

2、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的重要思想及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强化政府在数字政府建设中的顶层设计、统筹协调与总体规划引领作用。以数字化转型为驱动，聚焦政府决策增效、社会治理升级、民生服务提质，全面推进政府治理流程再造、模式创新与履职能力提升，把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数字政府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实现政府决策科学化、社会治理精准化、公共服务高效化、政务运行协同化。通过本项目的延续实施，进一步巩固三门峡市县一体化

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成果，引领数字经济、数字社会与数字生态协调联动发展，为奋力谱写三门峡高质量发展新篇章提供坚实的数治支撑。

3、项目目标

本项目通过延续采购三门峡市县一体化政务云平台服务、电子政务外网网络传输服务、大数据中心服务、智慧天鹅湖景区服务及“互联网+政务服务”五项服务，持续保障已建核心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其中，政务云平台服务满足三级等保及信创云要求，保障全市政务业务系统高效上云；电子政务外网网络传输服务实现市、县、乡、村四级稳定畅通，完成IPv6升级改造，满足双万兆到市、千兆到县、百兆到乡（镇）的带宽需求；大数据中心服务持续汇聚整合政务数据资源，提升数据治理与共享交换能力；智慧天鹅湖景区服务保障智慧化系统稳定运行，提升文旅服务智能化水平；“互联网+政务服务”持续优化线上平台，深化“一网通办”服务效能。通过本项目的延续实施，全面巩固三门峡市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成果，推动我市成为引领全省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的排头兵，进入全国先进行列。

4、基本要求

（1）统筹规划、一体建设

以“政用、民用、商用”为主线，以“优政、惠民、兴业”为目标，坚持地下地上一体推进、线上线下一体融合，打造全市联通“一张网”、数字空间“一张图”，形成软硬结合、远近结合、四位一体、系统完备的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体系。

（2）以人为本，高效务实

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出发点和落脚点，聚焦居民群众、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各方最关心、最现实的难点问题，统筹整合基础设施与数据信息资源，推进跨部门、跨层级、跨行业的集约化建设，务实推动智慧城市健康有序发展，增强群众获得感，使全市人民共享建设成果。

（2）自主可控，安全可靠

落实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制度，强化网络和信息安全管理，健全安全标准体系，注重数据安全与个人隐私保护，加强关键信息系统及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障，确保安全可控。

二、项目服务内容和要求

A包服务内容为三门峡市县一体化政务云平台服务

1. 项目概述

三门峡市县一体化政务云平台是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运行的关键基础设施。自建成投用以来，平台已承载全市多个政务部门的核心业务系统，为跨部门数据共享、业务协同及便民服务提供了稳定、高效的云计算支撑，有力保障了“一网通办”“一网统管”等数字政府应用的高效运行。通过延续采购云服务，持续为各级政务部门提供集约、安全、高效的云计算综合服务。平台运用云计算技术，为政府信息化建设提供资源配置、软件支撑、系统托管、运行维护及安全保障等全栈式服务，全面承载政务部门可上云的全部应用系统。项目遵循“统一建设、统一服务、统一监管、统一安全、统一运维”的原则，实现资源集约共享、业务协同联动、技术自主可控、安全保障有力的目标。

在安全能力方面，政务云平台应严格落实网络安全管理相关规定，持续提供云平台安全防护与统一技术服务，确保政务数据安全可控。同时，平台须具备国产化技术栈适配能力，全面满足信创云要求。中标人将获得三门峡市政务云服务商资格，负责为政务云平台的持续运营提供有效支撑，保障全市政务信息系统的稳定运行与按需扩展。

2. 服务目标

通过延续采购政务云平台服务，持续保障一期已上云的政务部门核心业务系统安全、稳定、高效运行，确保“一网通办”“一网统管”等关键应用零中断。同时，按需扩展计算、存储及网络资源，满足新增业务系统上云需求，并确保云平台具备国产化技术栈适配能力，满足信创云要求。持续提供云平台安全防护与统一技术服务，实现资源集约共享与财政资金效益最大化，全面巩固政务云平台作为新型智慧城市基础支撑的地位。

3. 服务范围

服务范围包括：市本级、义马市、渑池县、湖滨区、陕州区、灵宝市、卢氏县、经济开发区、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现代服务业开发区。

4. 服务内容和要求

4.1 服务内容目录

服务类别	规格	最高限价 (元/月)	
1. 计算服务			
云主机服务	两核	2GB	79
		4GB	127
		8GB	159
	四核	4GB	223
		8GB	255
		16GB	318
	八核	8GB	446
		16GB	509
		32GB	636
		64GB	890
	十六核	16GB	892
		32GB	1019
		64GB	1273
		128GB	1543
		256GB	2587
	三十二核	32GB	1783
		64GB	2073
		128GB	2342
		256GB	3085
		512GB	5174
	核 (vCPU)	1核	31

服务类别	规格		最高限价 (元/月)
	内存 (G)	1GB	8
高性能物理机	CPU>=2路6核, 内存>=64G, 本地硬盘>=600G		1274
	CPU>=2路8核, 内存>=256G, 本地硬盘>=600G		1415
	CPU>=2路10核, 内存>=320G, 本地硬盘>=600G		1555
	CPU>=2路10核, 内存>=256G, 本地硬盘>=6TB		1682
	CPU>=2路10核, 内存>=256G, 本地硬盘>=6TB, SSD 硬盘>=1.92TB		1729
	CPU>=2路10核, 内存>=256G, 本地硬盘>=33.2TB, SSD硬盘>=1.92TB		2361
	CPU>=2路14核, 内存>=320G, 本地硬盘>=600G		1836
	CPU>=4路10核, 内存>=256G, 本地硬盘>=600G		2558
	CPU>=4路14核, 内存>=320G, 本地硬盘>=600G		2990
	CPU>=8路10核, 内存>=512G, 本地硬盘>=600G		4442
	CPU>=8路14核, 内存>=512G, 本地硬盘>=600G		5687
	CPU>=8路16核, 内存>=512G, 本地硬盘>=600G		6249
国产化高性能物理机	2路32核CPU, 256G内存, 2块480GSATASSD硬盘(系 统盘), 一张2端口万兆网卡(含光模块)		2464
	2路48核CPU, 256G内存, 2块480GSATASSD硬盘(系 统盘), 一张2端口万兆网卡(含光模块)		2904
	2路64核CPU, 256G内存, 2块480GSATASSD硬盘(系 统盘), 一张2端口万兆网卡(含光模块)		3344
高性能物理机可选配 件	32G内存	1块	76
	1TB SAS 硬盘	1块	37
	1TB SATA 硬盘	1块	19

服务类别		规格		最高限价 (元/月)
		1TB SATA SSD 硬盘	1块	69
		1TB NVME SSD 硬盘	1块	197
		HBA卡	1块	138
		万兆网卡 (含模块)	1块	97
AI加速卡		不低于16G显存, 峰值算力不低于 96TOPSF16	1块	834
		不低于24G显存, 峰值算力不低于 96TOPSF16	1块	1557
		不低于48G显存, 峰值算力不低于 128TOPSF16	1块	3058
数据库一体机		数据库计算资源 (实例)	1核8GB	1073
			2核16GB	2052
			4核32GB	4103
			6核48GB	6156
			8核64GB	8208
			10核 80GB	10259
		数据库存储	1GB	0.56
2. 存储与备份服务				
存 储	块存储 (普通)	IOPS \geq 3000	1TB	153
	块存储 (高效)	IOPS \geq 10000	1TB	333
	对象存储 (低频)	IOPS \geq 500	1TB	83
	对象存储 (普通)	IOPS \geq 1000	1TB	117

服务类别		规格		最高限价 (元/月)
	文件存储（普通）	IOPS \geq 1000	1TB	117
	文件存储（高效）	IOPS \geq 10000	1TB	333
备份	本地虚拟机/文件备份服务	1TB		129
	本地数据备份服务	1TB		129
3. 网络服务				
	负载均衡	最大连接数10000	1实例	52
4. 基础软件服务				
	操作系统软件	1套		83
	数据库软件	1套		922
	Web中间件软件	1套		400
5. 机柜服务				
	机柜空间服务	机柜空间（1U）	1U	250
整机柜服务		单机柜租赁（4KW）	个	4000
		单机柜租赁（5KW）	个	5000
		单机柜租赁（6KW）	个	6000
6. 容器服务				
	容器服务	容器服务，不包含计算资源	1节点	150
7. 云数据库服务				
关系型数据库		两核	4GB	462
		四核	8GB	1016
		八核	16GB	2034

服务类别	规格		最高限价 (元/月)
	十六核	32GB	4437
		64GB	5566
	三十二核	64GB	8873
		128GB	12059
	存储空间	GB	0.31
缓存数据库	4GB		309
	8GB		619
	16GB		1238
	32GB		2475
	64GB		4950
	128GB		9899
	存储空间	GB	0.31
分布式数据库	四核	16GB	1089
		32GB	1213
	八核	32GB	1955
		64GB	2426
	十六核	64GB	3911
		128GB	4852
	三十二核	128GB	9703
		256GB	13467
	存储空间	GB	0.31
8. 云中间件服务			

服务类别		规格	最高限价 (元/月)	
分布式中间件服务、微服务		两核	8GB	473
		四核	16GB	918
		八核	32GB	1655
		十六核	64GB	3002
9. 安全服务				
安全服务	入侵检测服务	为云上系统提供南北向的网络层入侵检测服务，支持漏洞攻击、蠕虫病毒、间谍软件、木马后门、溢出攻击、数据库攻击、暴力破解等的检测和防护，防护带宽 \geq 50Mbps。	1IP	288
	WEB应用防火墙服务	为云上Web应用系统提供应用层安全防护服务，支持SQL注入、XSS攻击、网页木马、WEBSHELL等Web威胁防护，http/https协议防护带宽 \geq 50Mbps。	1IP	288
	漏洞扫描服务	漏洞扫描系统，对云主机系统进行漏洞扫描，输出检测报告，提供修复建议。	1IP	10
	网页防篡改服务	实时监测和保护站点内容安全，防止非法篡改网页，保护站点公众形象。	1IP	168
	堡垒机服务	提供运维安全管理与审计系统，支持主机管理、权限控制、运维审计等功能。	1IP	24
	主机杀毒服务	提供主机杀毒功能，对云主机进行全面的病毒扫描、检测、清除和防护。	1客户端	18
	日志审计服务	提供日志审计系统，对租户云主机、应用、网络设备等操作日志审计，支	1日志源	48

服务类别		规格	最高限价 (元/月)
		持日志采集、日志存储、日志检索、日志分析、可视化统计等。	
	数据库审计服务	提供数据库审计系统，对数据库的操作行为审计，对各类数据库访问行为进行解析、分析、记录。	1实例 898
10. 密码服务			
密 码 服 务	密钥管理服务	为租户提供密钥生成、存储、更新、备份、恢复及归档等密钥全生命周期管理。性能规格：并发请求数 ≥ 100 次/秒，密钥存储量 ≥ 10000 个。	1套 1588
	加解密服务	提供标准 API 接口，为业务系统提供应用级数据加解密、杂凑等密码运算服务，实现信息的机密性、完整性、真实性和不可否认性保护。性能规格：并发请求数 ≥ 128 次/秒，SM1 计算速率 $\geq 15\text{Mbps}$ ，SM2 加密 ≥ 2300 次/秒，SM2 解密 ≥ 1000 次/秒，SM4 计算速率 $\geq 150\text{Mbps}$ 。	1系统 1448
	签名验签服务	基于数字签名、验证签名技术，为业务系统提供应用级数字签名、验证签名等服务。性能规格：并发请求数 ≥ 128 次/秒，SM1 计算速率 $\geq 15\text{Mbps}$ ，SM2 加密 ≥ 2300 次/秒，SM2 解密 ≥ 1000 次/秒，SM4 计算速率 $\geq 150\text{Mbps}$ 。	1系统 1648
	SSL VPN 接入服务	面向运维侧为租户提供基于国密数字证书认证方式的安全接入服务，提供	1账户 2.2

服务类别		规格	最高限价 (元/月)
		通信数据机密性/保密性和完整性保护功能，构建安全传输通道（只提供账户服务，不包含数字证书及USBkey）。	
	IPSECVPN服务	为租户提供通信数据机密性/保密性和完整性保护功能，构建安全传输通道。性能规格：吞吐率 ≥ 500 Mbps，最大并发隧道数 ≥ 1000 个。	1套 886
	时间戳服务	提供时间戳签发、时间戳响应、时间戳解析、时间戳和有效性等多种安全功能。用于实现数据时间认证与签名需求奠定坚实基础。性能规格：时间戳并发量 ≥ 100 个/秒，时间戳签发 ≥ 80 次/秒，时间戳验证 ≥ 150 次/秒。	1系统 550
	安全认证服务	为业务系统提供基于国产 SM2、SM3、SM4、SM9 算法的数字证书身份认证、数据链路加密的代理服务。性能规格：最大用户数 ≥ 500 ，加密吞吐量 ≥ 500 Mbps。	1系统 1876
	协同签名服务	用于移动端、无介质 PC 端基于数字证书的身份认证、链路传输加密场景，在终端用证时提供签名证书密钥生成、密钥签名、密钥解密、密钥协同功能。性能规格：身份认证 ≥ 1000 次/秒，并发速率 ≥ 1000 ，数字签名 ≥ 2000 次/秒，并发数 ≥ 100 。	1套 1826
	数据库加密服务	提供数据库加密服务，实现对数据库	1实例 1888

服务类别		规格	最高限价 (元/月)
		关键字段或全库的数据进行加密保存，满足结构化数据的存储机密性及完整性要求。性能规格： SM4 的加密性能 \geq 70Mbps，数据库操作性，损耗 \leq 20%，加密性能 \geq 5000QPS。	
	文件加密服务	提供非结构化文件加密服务，保障用户数据安全对非结构化文件提供加密服务，保障用户数据安全。性能规格：文件读写操作性能损耗 \leq 20%，文件加密速率 \geq 400Mbps。	1系统 1888

4.2 服务要求

(一) 总体要求

(1) 提供云计算服务的IDC机房应部署在三门峡内。在任何情况下云服务商不能将用户相关信息及数据转移至中国大陆境外的国家和地区。对云服务的系统和平台相关的维护、管理、升级等操作均需在三峡内进行。

(2) 提供服务的政务云平台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等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应符合国家、省、市相关建设标准规范，接受采购方或其委派的第三方机构的安全监管，监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系统与通信保护、访问控制、配置管理、维护、应急响应与灾备、审计、风险评估与持续监控、安全组织与人员、供应链安全、物理与环境安全。云服务商须按约定的内容、形式、频率、人工或自动机制等提交监管所需交付件，并确保交付件真实可靠。云服务商须根据运行监管方的监管结果对相关管理和技术措施进行整改。

(3) 政务云服务商应接受采购方或其委派的第三方机构的审计监督，根据审计要求提供服务合规性、资源使用情况、账单核算、安全管理等相应审计材料。

(4) 政务云使用部门部署在政务云上的软硬件设施，以及政务信息系统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数据和文档等资源归政务云使用部门所有。政务云使用部门对申

请资源的访问、利用、支配不受限制，未经政务云使用部门授权，云服务商不得私自访问、修改、披露、利用、转让、销毁数据，也不得将用户数据、个人信息等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5) 政务云服务商应提供必要的监管接口和日志查询等功能，支持提供服务的政务云平台接受“一朵云”综合管理平台纳管，确保政务云主管部门对数据和业务运行状态的知情权，并可随时进行审查、检查和监管。

(6) 政务云服务商负责政务云的日常运行监测，严格落实网络和信息安全法律法规和相关技术标准，提供服务的政务云平台应通过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7) 政务云服务商应定期接受服务绩效考核，按照政务云主管部门制定的绩效考核指标，持续提升政务云服务效能。

(二) 标准规范要求

序号	标准规范
1	《信息安全技术云计算服务安全指南》（GB/T31167-2014）
2	《信息安全技术云计算服务安全能力要求》（GB/T31168-2014）
3	《信息技术云计算参考架构》（GB/T32399-2015）
4	《信息技术云计算概览与词汇》（GB/T32400-2015）
5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管理规范第1部分：服务质量评估》（GB/T34077.1-2017）
6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总体规范第1部分：术语和定义》（GB/T34078.1-2017）
7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服务规范第3部分：数据管理》（GB/T34079.3-2017）
8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安全规范第1部分：总体要求》（GB/T34080.1-2017）
9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安全规范第2部分：信息资源安全》（GB/T34080.2-2017）
10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技术规范第1部分：系统架构》（GB/T33780.1-2017）

11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技术规范第6部分：服务测试》 (GB/T33780.6-2017)
12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技术规范第3部分：系统和数据接口》 (GB/T33780.3-2017)
13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技术规范第2部分：功能和性能》 (GB/T33780.2-2017)
14	《信息技术云计算平台即服务（PaaS）参考架构》（GB/T35301-2017）
15	《信息安全技术云计算服务安全能力评估方法》（GB/T34942-2017）
16	《云计算数据中心基本要求》（GB/T34982-2017）
17	《信息安全技术云计算安全参考架构》（GB/T35279-2017）
18	《信息技术云计算虚拟机管理通用要求》（GB/T35293-2017）
19	《信息技术云计算云服务级别协议基本要求》（GB/T36325-2018）
20	《信息技术云计算云服务运营通用要求》（GB/T36326-2018）
21	《信息技术云计算平台即服务（PaaS）应用程序管理要求》 (GB/T36327-2018)
22	《信息技术云计算文件服务应用接口》（GB/T36623-2018）
23	《信息技术云计算云存储系统服务接口功能》（GB/T37732-2019）
24	《信息技术云计算云服务计量指标》（GB/T37735-2019）
25	《信息技术云计算云服务质量评价指标》（GB/T37738-2019）
26	《信息安全技术云计算服务运行监管框架》（GB/T37972-2019）
27	《信息技术云计算云服务采购指南》（GB/T37734-2019）
28	《信息技术云计算云资源监控通用要求》（GB/T37736-2019）
29	《信息技术云计算平台即服务部署要求》（GB/T37739-2019）
30	《信息技术云计算分布式块存储系统总体技术要求》（GB/T37737-2019）
31	《信息技术云计算云平台间应用和数据迁移指南》（GB/T37740-2019）
32	《信息技术云计算云服务交付要求》（GB/T37741-2019）
33	《信息技术云资源监控指标体系》（GB/T37938-2019）

34	《信息安全技术政府网站云计算服务安全指南》（GB/T38249-2019）
35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管理规范第5部分：技术服务体系》（GB/T34077.5-2020）
36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技术规范第5部分：信息资源开放共享系统架构》（GB/T33780.5-2021）
37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管理规范第2部分：服务度量计价》（GB/T34077.2-2021）
38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管理规范第3部分：运行保障管理》（GB/T34077.3-2021）
39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管理规范第4部分：平台管理导则》（GB/T34077.4-2021）
40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总体规范第2部分：顶层设计导则》（GB/T34078.2-2021）
41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总体规范第3部分：服务管理》（GB/T34078.3-2021）
42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总体规范第4部分：服务实施》（GB/T34078.4-2021）
43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服务规范第1部分：服务分类与编码》（GB/T34079.1-2021）
44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服务规范第2部分：应用部署和数据迁移》（GB/T34079.2-2021）
45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服务规范第4部分：应用服务》（GB/T34079.4-2021）
46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服务规范第5部分：移动服务》（GB/T34079.5-2021）
47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安全规范第3部分：服务安全》（GB/T34080.3-2021）
48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安全规范第4部分：应用安全》（GB/T34080.4-2021）

49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技术规范第4部分：操作系统》 (GB/T33780.4-2021)
50	《信息技术云计算云际计算参考架构》 (GB/T40690-2021)
51	《信息技术云计算云操作系统性能测试指标和度量方法》 (GB/T42140-2022)
52	《信息安全技术云计算服务安全指南》 (GB/T31167-2023)
53	《信息安全技术云计算服务安全能力要求》 (GB/T31168-2023)
54	《信息技术云计算虚拟机资源管理系统测试方法》 (GB/T43433-2023)

(三) 架构要求

(1) IDC机房提供满足所需的机柜空间，每机柜提供双路不间断供电，机房空间和供电具备适应业务发展的扩展能力。

(2) IDC机房提供较高性能的安防、环境监控、灭火系统等基础设施服务。机房具备环境监控，实现对设备电流量、机房温湿度等监控。

(3) 云平台架构依托电子政务外网建设，分为互联网区域和政务外网区域，通过跨网数据安全交换系统进行数据交互。

(4) 云平台网络分为业务网、存储网、管理网，网络应采用高可用设计，支持IPv4/IPv6双栈技术。

(5) 可通过运维平台提供计算、存储、网络等各类资源的统一管理，具备资源管理、监测告警、可视化运维等能力，确保云资源能够稳定、高效地为业务提供服务。

(6) 云平台应提供云服务资源开通/变更、计量数据、资源实例关系、告警信息、使用率等全量数据接口，满足“一朵云”综合管理平台数据接口标准规范要求。

(7) 云平台产生的网络运行状态、安全事件等记录，按照规定留存相关的网络日志不少于6个月。日志包括但不限于系统运行日志、NAT地址转换日志等。

(四) 安全要求

(1) 安装部署位置应满足物理位置、物理访问控制、防盗窃和防破坏、防雷击、防火、防水和防潮、防静电、温湿度控制、电力供应、电磁防护等方面要求。

(2) 网络设计应满足网络冗余/备份及故障的容错性，满足通信网络数据传输保密性、完整性保护、可信接入保护，应对网络系统中的网络设备运行状况、网络流量等进行日志记录网络安全审计。

(3) 应具备区域边界结构安全、区域边界访问控制、边界包过滤、边界完整性保护、区域边界入侵防范、区域边界审计要求等安全措施。

(4) 应具备计算环境的身份鉴别、访问控制、安全审计、虚拟化安全、数据保密性和完整性、数据备份与恢复、入侵检测等安全措施。

(5) 安全管理层面，安全管理体系应依赖于国家相关标准、行业规范、国际安全标准等规范和标准来指导，形成可操作的体系。主要包括：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人员、安全建设管理、安全运维管理等五个方面。

(6) 制定云平台重要事件的应急处置预案，包括应急处理流程、系统恢复流程等内容；提出上云业务系统应急演练的指导方案，配合完成业务系统应急演练。

(7) 从人力、设备、技术和财务等方面确保应急预案的执行有足够的资源保障。

(8) 应定期对系统相关的人员进行应急预案培训，并进行应急预案的演练；在政务云主管部门的指导下，每半年组织1次应急演练，配合参加全省数字政府“一道墙”攻防演练，及时排查安全隐患，演练结果报主管部门备案。

(五) 技术要求

服务类别	服务要求
云主机	(1) 能够提供云主机, 创建云主机服务时可以选择云主机CPU、内存规格, 云主机操作系统、磁盘容量、网络、安全组、申请数量。
	(2) 支持创建云主机时选择全局镜像或者用户自己制作的私有镜像, 用户提供私有镜像需提供免责说明。
	(3) 支持对云主机的管理, 包括开机、关机、重启、磁盘快照、主机快照、重置云主机密码、扩容CPU/内存等操作。
	(4) 支持查看云主机信息, 包括云主机名称、状态、所在位置、网络、云主机规格、网卡等基本信息。
	(5) 云主机之间可以做到隔离保护, 其中每一个云主机发生故障都不会影响同一个物理机上的其他云主机运行, 每个云主机上的用户权限只限于本云主机之内, 以保障系统平台的安全性。
	(6) 云主机可以实现物理机的全部功能, 如具有内存、CPU、网卡、存储等资源, 可以指定单独的IP地址、MAC地址等, 当宿主机出现故障时, 可以自动重启或者迁移云主机, 保障业务连续性。
	(7) 当云主机操作系统出现故障时, 可以自动重启或者迁移该云主机, 保障业务连续性, 支持云服务器和云硬盘的备份及恢复。
	(8) 支持平台巡检功能, 支持生成巡检报告
高性能物理机	(1) 高性能物理机为一些不适合使用云主机部署的政务信息系统, 提供高性能计算服务。
	(2) 配置独立的远程管理控制端口, 支持远程(机房内)监控图形界面, 可实现与操作系统无关的远程(机房内)对服务器的完全控制, 包括远程(机房内)的开机、关机、重启等操作。
	(3) 支持指定要申请的高性能物理机的规格、所使用的镜像、所使用的网络、网络所属的安全组、需要绑定的弹性IP以及高性能物理机发放完成后登录信息。
	(4) 具备带外故障检测功能, 不依赖于OS, 对硬件故障如CPU故障、I2C和IPMB总线故障、内存故障、PCIe设备故障、硬盘故障进行检测和预告警。

服务类别	服务要求
高性能物理 机配件	(1) 可提供单条32G内存。
	(2) 可提供1TB SAS硬盘。
	(3) 可提供1TB SATA硬盘。
	(4) 可提供1TB SATA SSD硬盘。
	(5) 可提供1TB NVMe SSD硬盘。
	(6) 可提供一块具备光纤通道的HBA卡。
	(7) 可提供双端口的10GE网卡，默认包含光模块。
AI加速卡	(1) 提供独立AI加速卡。
	(2) 支持主流操作系统。
	(3) 支持在高性能物理机上直通部署。
数据库一体机	(1) 设备为一体机产品，计算节点和存储节点须采用机架式服务器（非刀片）。
	(2) 内置数据库云平台管理软件，支持主流数据库，提供数据库集群管理、节点管理、存储管理，性能管理，提供快速的数据库集群交付能力。
云存储	(1) 支持通过云存储访问协议提供存储空间，支持格式化、挂载及执行I/O操作。
	(2) 支持RAID5、RAID6或EC纠删码或三副本的数据保护技术。
	(3) 支持性能监控软件，图形化界面查看历史性能数据。
对象存储	(1) 支持对象上传、下载、删除、查询、共享，支持对象多版本。
	(2) 支持主流编程语言SDK，如JAVA、Python等，支持RESTFUL协议接口，支持使用http或https访问对象文件。
	(3) 支持桶的配额设置和查询，支持创建桶、删除桶，查询所有桶，设置桶内对象的生命周期。
	(4) 支持配置对象生命周期规则，受规则影响的对象将过期并自动被删除。
文件存储	(1) 支持NFS、CIFS和DPC主流协议，保持用户在常用操作系统环境中的文件访问习惯，实现应用无缝集成。

服务类别	服务要求
	(2) 支持对已申请的文件存储进行容量调整/删除、添加授权。
	(3) 支持为文件系统添加标签,可以方便用户识别和管理拥有的文件系统资源。
	(4) 支持删除文件系统后放到回收站,避免误删导致数据无法恢复。
本地备份系统	(1) 支持数据库、云主机、文件系统等业务数据的备份;支持重删/压缩。
	(2) 支持全量和增量备份功能,支持设置备份周期、备份时间等常用备份策略。
	(3) 支持备份数据恢复。
	(4) 支持数据备份的集中监控和统一管理,通过图形界面实现对备份任务、备份资源、告警信息等的统一管理。
负载均衡	(1) 支持用户申请负载均衡服务,支持指定负载均衡集群中Server使用的服务器IP地址池,并且支持为负载均衡器绑定弹性IP以便提供对外服务。
	(2) 支持配置监听器的监听协议/端口,支持四层以及七层协议;支持负载的加权轮询算法(WeightedRoundRobin)、加权最少连接(WeightedLeast-ConnectionScheduling)、源IP算法等分配策略。
	(3) 可以按照指定规则对配置的虚拟主机进行健康检查,自动隔离异常状态虚拟主机,确保可用性。
	(4) 可对虚拟主机提供TCP/HTTP协议的负载均衡服务,并提供会话保持功能,在会话生命周期内,将同一会话请求转发到同一台后端虚拟主机。
	(5) 支持用户为监听器配置健康检查策略,用于检查后端服务器的状态。
	(6) 提供多种转发规则,满足不同业务场景的要求。
操作系统	(1) 支持并兼容国产化主流芯片、主流中间件、主流数据库。
	(2) 支持Ext3、Ext4、XFS、NTFS等文件系统。

服务类别	服务要求
	(3) 支持多种网卡Bonding, 提高可靠性; 支持存储多路径并提供国际标准multipath驱动。
数据库	(1) 集中式关系型数据库系统, 具有跨操作系统平台的能力。
	(2) 数据库支持ANSISQL-2003以上标准; 支持JDBC/ODBC标准接口。
	(3) 数据库支持备份恢复功能, 支持逻辑备份、物理备份功能。
	(4) 支持HA故障转移集群和主备同步技术, 支持共享存储集群。支持读写分离以及故障转移功能, 支持主从、一主多从等架构, 从库能设置延迟复制和优选提交复制。
中间件软件	(1) 支持并兼容国产化主流芯片、主流操作系统、主流数据库。
	(2) 支持客户端缓存技术; 支持基于web方式的JVM信息监控、类加载查看与SQL执行跟踪等功能。
	(3) 支持web应用、RJB应用、虚拟主机、应用服务器集群、身份验证等基本功能。提供图形化监控。
机房总体要求	(1) 机房所在地应交通方便, 周边500米范围内不得有下列危险: 水灾、泥石流等灾害威胁、国家重点基础设施或重大军事目标、强腐蚀源、污染源、强电磁、有害气体、强震动源、容易发生群体事件场所、易燃易爆源。
	(2) 提供服务的IDC机房应具有极高的安全性、可用性设计, 包括建筑结构、系统冗余能力、物理安全考虑、人员设备控制、消防安全考虑、应急能力、防电磁辐射、防雷、防水、防静电等。
	(3) 指定专门的部门或人员负责机房安全, 对机房出入进行管理, 定期对机房供配电、空调、温湿度控制、消防等设施进行维护管理。
	(4) 建立机房安全管理制度, 对有关机房物理访问, 物品带进、带出机房和机房环境安全等方面的管理做出规定。
	(5) 机房应设置温、湿度自动调节设施, 使机房温、湿度的变化在设备运行所允许的范围之内。
	(6) 机房安排专人值守, 控制、鉴别和记录进入的人员。

服务类别	服务要求
	(7) 需进入机房的来访人员须经过申请和审批流程, 并限制和监控其活动范围。
	(8) 对机房划分区域进行管理, 在区域和区域之间设置物理隔离装置。
	(9) 机房具有防震、防风和防雨。
	(10) 机房安装防雷和接地线。
	(11) 机房应采取防火措施。
	(12) 不允许在重要区域接待来访人员、公开区域上没有包含敏感信息的纸档文件、移动介质等。
机柜	(1) 机柜服务可提供不小于4KW功率规格的机柜。
	(2) 机柜的布置采用背对背和面对面的方式, 有效利用冷源, 避免局部热点。
	(3) 机柜需满足标准机架设备安装上架要求, 机柜尺寸不小于600mm×1100mm×2000mm, 可用空间不小于40U。
容器服务	(1) 提供容器引擎服务, 支持Docker和Kubernetes。通过容器引擎服务, 可快速、便捷地部署容器应用, 不同容器间实现隔离。
	(2) 支持通过镜像和编排模板部署应用。
	(3) 支持集成管理虚拟专网、软件负载均衡、对象存储、文件存储。
	(4) 支持多类型容器集群, 支持使用云服务器、高性能物理机等多种基础资源。
关系型数据库	(1) 支持升降配, 计算能力、存储容量和总I/O带宽同步线性扩容。
	(2) 提供备份、数据恢复、性能监测分析、异常告警、日志管理等功能。
	(3) 提供备份恢复机制, 可按需备份并恢复到指定时间点。
缓存型数据库	(1) 可提供高可用和集群模式。
	(2) 支持内存加硬盘的持久化存储方式, 在提供高速数据读写能力的同时能够满足数据持久化需求。
	(3) Redis作为缓存层, 加速应用访问。

服务类别	服务要求
	(4) 提供升降级能力，计算能力、内存容量和总IO带宽线性扩容。
分布式数据库	(1) 支持全SQL日志和慢SQL日志。
	(2) 提供分布式数据库无间断平滑扩容功能。
	(3) 支持读写分离，提供全局二级、全局唯一索引。
	(4) 支持节点故障后服务自动负载均衡。
	(5) 提供全生命周期运维管控能力。
	(6) 支持小表复制同步功能。
中间件服务	(1) 支持发布订阅模型。
	(2) 支持顺序消息。
	(3) 提供WEB管理界面和管理命令集。
	(4) 提供消息定时发送功能。
	(5) 提供分布式事务消息功能。
入侵检测	(1) 所提供入侵检测服务支持对ICMP、UDP、DNS、SYN等协议的DDoS攻击进行检测。
	(2) 所提供入侵检测服务支持异常数据包攻击检测告警，防护类型包括IP数据块分片传输检测、Teardrop攻击检测、Smurf攻击检测、Land攻击检测、WinNuke攻击检测等。
	(3) 所提供入侵检测服务支持对SMTP、HTTP、FTP、POP3、IMA、RDP、VNC、SSH、TELNET、ORACLE、MYSQL、MSSQLP等协议进行检测。
	(4) 所提供入侵检测服务支持杀毒白名单设置，可以例外排除特定文件不进行检测告警。
WEB应用防火墙	(1) 所提供WEB应用防火墙服务内置多种WEB应用攻击特征，支持对跨站脚本（XSS）攻击、SQL注入、文件包含攻击、信息泄露攻击、WEBSHELL、网站扫描、网页木马等攻击类型进行防护。
	(2) 所提供应用防火墙服务支持Cookie攻击防护功能，并通过日志记录Cookie被篡改。
	(3) 所提供应用防火墙服务支持服务器漏洞防扫描功能，并对扫描源IP进行日志记录。

服务类别	服务要求
漏洞扫描	(1) 所提供漏洞扫描服务支持全局风险统计功能，通过多种形式直观展示资产风险分布、漏洞风险等级分布、紧急漏洞风险资产清单等信息，并可查看详情。
	(2) 所提供漏洞扫描服务支持操作系统、网络设备、数据库、中间件等漏洞扫描，支持扫描麒麟，统信等国产操作系统，支持扫描达梦、人大金仓等国产数据库。
	(3) 所提供漏洞扫描服务支持采用SMB、Telnet、SSH等协议对系统进行登录扫描。
	(4) 所提供漏洞扫描服务提供检测结果综述分析，并导出详细检测报告。
网页防篡改	(1) 所提供网页防篡改服务支持防护模式和监控模式两种模式的防篡改模式。
	(2) 支持各类网页文件的保护，包括静态和动态网页以及各类文件信息，支持对指定文件夹以及子文件夹的保护，避免上传非法文件及木马等恶意文件或插入恶意代码。
	(3) 支持网页防篡改记录功能，支持对时间、名称、IP地址、进程、攻击类型进行查询。
	(4) 所提供网页防篡改服务提供自我保护机制，客户端需有防卸载机制。
堡垒机	(1) 所提供堡垒机服务支持运维字符协议至少包含SSHv2、TELNET协议。支持运维图形协议至少包含RDP、VNC协议。
	(2) 所提供堡垒机服务的用户登录认证方式支持静态口令认证、Usbkey（数字证书）认证、短信认证等多种认证方式，并支持各种认证方式和静态口令组合认证。
	(3) 所提供堡垒机服务支持主机资源、网络设备资源、数据库资源等。
	(4) 所提供堡垒机服务支持监控正在运维的会话，信息包括运维用户、运维客户端地址、资源地址、协议、开始时间等。

服务类别	服务要求
主机杀毒	(1) 管理中心支持实时显示客户端的状态及终端基本信息，包括客户端连接状态、终端机器名称、客户端版本、病毒库版本、IP地址、MAC地址、操作系统版本等信息。
	(2) 客户端支持部署主流国产化操作系统，包括中标麒麟、银河麒麟、统信UOS等。
	(3) 支持对终端内部文件进行全盘扫描、快速扫描等多种模式。
	(4) 支持病毒自动隔离备份功能，客户端能自动将病毒文件隔离到本地隔离区，同时支持恢复隔离文件。
日志审计	(1) 所提供日志审计服务支持主动、被动相结合的数据采集方式，支持通过Agent采集日志数据，支持通过syslog、SNMPTrap、JDBC、WMI、webservice、SFTP、文件\文件夹读取等多种方式完成日志收集。
	(2) 支持安全设备、网络设备、中间件、服务器、数据库、操作系统等日志对象的日志数据采集。
	(3) 所提供日志审计服务支持通过正则、分隔符等方式进行自定义规则解析，支持对解析结果字段的新增、合并。
	(4) 支持对单个/多个日志源批量转发，支持定时转发，可通过syslog方式转发到第三方平台，同时支持转发已解析日志和原始日志的两种日志。
数据库审计	(1) 所提供数据库服务支持多种数据库类型的审计，支持达梦、人大金仓等国产化数据库审计。
	(2) 所提供数据库服务可以对SQL语句进行安全检测，并识别当前的SQL操作是否有暴库、撞库等严重性安全问题。
	(3) 所提供数据库服务支持对针对数据库的SQL注入、CVE高危漏洞利用、口令攻击、缓冲区溢出等攻击行为进行审计。
	(4) 所提供数据库服务支持审计多种数据库及跨多种数据库平台操作，提供agent部署于云环境数据库虚拟机之中。

服务类别	服务要求
密钥管理	(1) 支持用户主密钥、数据加密密钥的密钥管理，应用按需选择安全的密钥管理策略，可实现不同应用间密钥数据安全隔离存储。
	(2) 提供用户主密钥管理，托管用户主密钥支持不同类型（如加解密、签名/验签等），用户和应用系统可以根据自己的需要，使用不同类型的密钥完成特定的功能。
	(3) 通过对密钥状态的控制，达到对数据加密权限的管理。密钥生命周期管理中提供创建密钥、禁用密钥、删除密钥、修改密钥备注、导入密钥（密钥来源为外部导入）等。
	(4) 支持用户主密钥别名属性。别名与主密钥是多对一的关联关系，对别名提供了生命周期管理操作（新增，删除，更新，查看）。
	(5) 支持用户主密钥标签属性，将角色密钥权限细分到密钥标签级别，支持标签信息的维护以及密钥权限的细分。
	(6) 提供简便的密码运算API，可以直接调用对应的密码运算类接口进行密钥相关的密码运算；提供密钥信封功能、支持密钥轮转功能。
	(7) 支持在数据库系统中内置密钥管理系统的数据库加密引擎工具，实现对数据库数据的加解密、签名验签等密钥运算服务。
加解密	(1) 标准API接口为业务应用向业务应用提供对称算法（SM4）加解密服务。
	(2) 标准API接口为业务应用非对称（SM2）签名验签、加解密服务；内容杂凑运算（SM3）服务。
	(3) 标准API接口为业务应用标识摘要算法能力（SM9），消息鉴别码（MAC）计算等通用密码服务。
	(4) 所提供的加解密服务支持安全存储各种类型的非对称密钥对、对称密钥。
	(5) 所提供的加解密服务支持各类型密钥的生成、删除、查看、备份和恢复等功能。
	(6) 所提供的加解密服务支持符合GM/T0018标准接口规范。

服务类别	服务要求
	(7) 支持基于密钥管理系统的接口或客户端工具，获取数据密钥实现对应用数据的加解密。
签名验签	(1) 所提供的签名验签服务支持不同应用的证书及对应密钥的生成及存储。
	(2) 所提供的签名验签服务支持配置不同的证书信任域，证书验证策略支持配置不验证、根证书、CRL、OCSP等多种验证策略。
	(3) 提供数据签名与签名验证功能，支持 pkcs1/Pkcs7attach/Pkcs7detach/xmlSign等多种格式的数字签名和数字签名验证功能。
	(4) 所提供的签名验签服务支持基于SM2、RSA等算法的带签名的数字信封加密、解密功能，数字信封格式符合PKCS#7、GM/T0010等标准中定义的数据类型。
	(5) 提供C、COM、Java等主流开发API，证书有效性验证功能：提供黑名单/OCSP等多种方式的证书有效性验证。
	(6) 所提供的签名验签服务支持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接口级别的应用系统身份鉴别，确保密码设备不会被非法调用。
	(7) 提供证书解析功能，获取证书中的任意主题信息以及扩展项信息。
	(8) 提供证书存储功能，实现对客户端证书的存储，管理员可以通过页面进行证书导入和查找，业务系统可以通过接口获取已存储的证书。
SSLVPN接入	(1) 为租户运维提供基于国密数字证书认证方式的安全接入服务，提供通信数据机密性/保密性和完整性保护功能，构建安全传输通道。
	(2) 所提供的国密SSLVPN加密服务支持高性能的SSL处理能力，不但能够实现端到端的SSL加密，同时支持全面的加密算法配置，并具备完整的证书管理特性。
	(3) 支持增强浏览器SSL算法强度的代理方法或能力。

服务类别	服务要求
	(4) 所提供的国密SSLVPN加密服务支持国密TLS协议，支持国际算法套件，支持SSL3.0协议。
	(5) 所提供的国密SSLVPN加密服务支持单双向SSL认证、多站点证书功能、证书信任功能、支持第三方签发证书。
	(6) 支持单端口服务同时采用国密和国际证书双证书策略。
IPSECVPN	(1) 为租户提供通信数据机密性/保密性和完整性保护功能，构建安全传输通道，支持国密SM2、SM3、SM4算法。
	(2) 支持NAT穿越：基于UDP封包方式，实现了数据包在网络中的NAT穿越。
	(3) 支持隧道管理：IPSecVPN网关支持实时监控隧道的状态信息、用户接入信息、保护网络信息、入方向吞吐量、出方向吞吐量、隧道历史记录等，并且支持用户手动对隧道进行重新协商，密钥更新。
	(4) 支持动态IP：不受互联网接入运营商的限制，支持动态IP地址。一个IPSecVPN网络可以连接任意地点的分支，没有地域限制。而且支持多分支多端口，扩展性好。
	(5) 多条证书链支持：支持多条证书链同时存在、同时生效，即同一个SSL服务可以同时认证多家CA中心的证书用户。
	(6) 提供基于数字证书的身份认证功能，支持不同CA的证书验证，支持CRL/OCSP等多种方式的证书有效性验证。
	(7) 支持时间戳策略OID的配置，支持ASN.1时间戳请求签发，支持通过原文摘要直接签发时间戳。
时间戳	(1) 所提供的时间戳服务支持时间源管理，使用标准时间同步协议与国家权威时间发布机构同步时间。
	(2) 所提供的时间戳服务支持签发可信时间戳，对接收的用户时间戳请求，签发可信时间戳。
	(3) 所提供的时间戳服务支持管理时间戳服务的数字证书。
	(4) 所提供的时间戳服务支持为用户的应用嵌入时间戳功能，提供开发接口，便于与应用系统集成。

服务类别	服务要求
	<p>(5) 支持对关键操作的日志记录进行审计验证。</p> <p>(6) 提供基于数字证书的身份认证功能，支持不同CA的证书验证，支持CRL/OCSP等多种方式的证书有效性验证；</p> <p>(7) 支持时间戳策略OID的配置，支持ASN.1时间戳请求签发，支持通过原文摘要直接签发时间戳。</p>
安全认证	<p>(1) 为业务系统提供基于国产SM2、SM3、SM4、SM9算法的数字证书身份认证、数据链路加密的代理服务。</p> <p>(2) 支持LDAP、OCSP等在线黑名单证书验证，支持海量级证书黑名单管理能力，支持多租户，支持密码服务平台统管。</p> <p>(3) 支持基于数字证书实现用户访问业务系统时的安全身份认证，支持多证书链功能，可同时支持多个证书颁发机构颁发的证书功能。</p> <p>(4) 需为普通用户提供根据角色、组织等基本属性进行权限的授权控制。同时系统支持授权策略的定制、支持在授权策略下建立不同的权限控制规则。</p> <p>(5) 支持同安全认证应用服务实例中，可依据用户客户端环境自动适应国密、国际证书。</p> <p>(6) 支持将非国密浏览器的传输通道升级为国密SSL协议通道。</p> <p>(7) 支持对接OAuth2.0、CAS协议实现第三方认证，可以对B/S应用进行安全防护外，对于FTP、telnet、SSH、远程桌面、SMTP、POP3等多种非B/S应用也可以进行安全防护，具有广泛的适用性。</p>
协同签名	<p>(1) 用于移动端、无介质PC端基于数字证书的身份认证、链路传输加密场景，在终端用证时提供签名证书密钥生成、密钥签名、密钥解密、密钥协同功能。</p> <p>(2) 所提供的协同签名服务支持服务端密钥因子的硬件级生成和保护，支持国密算法客户端与服务端协同签名、协同解密。</p> <p>(3) 所提供的协同签名服务的移动端身份认证支持指纹，PIN码等多种身份识别方式。</p>

服务类别	服务要求
	<p>(4) 所提供的协同签名服务支持用户服务端部分签名私钥的使用须对用户PIN码和客户端设备信息联合验证通过后方可使用。</p>
	<p>(5) 所提供的协同签名服务支持基于国密算法的协同数据签名和验签，确保签名的安全。</p>
	<p>(6) 支持证书中的任意信息（主题项及扩展项）以cookie方式向后台服务器传送，应用系统无需额外接口就可以方便获取证书用户信息。</p>
	<p>(7) 支持证书与原有用户信息的映射，在应用无需任何改动的前提下自动完成系统登录，实现单点登录功能。</p>
数据库加密	<p>(1) 提供数据库加密服务，实现对数据库关键字段或全库的数据进行加密保存，满足结构化数据的存储机密性及完整性要求。</p>
	<p>(2) 支持用户主密钥别名属性（可选）。别名与主密钥是多对一的关联关系，对别名提供了生命周期管理操作（新增，删除，更新，查看）。</p>
	<p>(3) 所提供的数据库加密服务支持独立的用户体系，防止高权限用户或非法用户越权访问敏感数据。</p>
	<p>(4) 所提供的数据库加密服务支持自动识别数据库中的敏感数据，以辅助用户制定数据库加密规则。</p>
	<p>(5) 所提供的数据库加密服务支持达梦、人大金仓等主流的国产数据库。</p>
	<p>(6) 支持数据库引擎加密改造，支持用户主密钥、数据加密密钥的密钥管理，应用按需选择安全的密钥管理策略，可实现不同应用间密钥数据安全隔离存储。</p>
文件加密	<p>(1) 所提供的文件加密服务支持对服务器上的文件夹进行机密性、完整性保护配置，不改变信息系统原有代码。</p>
	<p>(2) 所提供的文件加密服务支持挂载和卸载加密文件夹，可设定开启或关闭文件夹加密功能。</p>

服务类别	服务要求
	(3) 支持中标麒麟、银河麒麟等主流操作系统和版本，推送安装文件加密插件。
	(4) 支持不同的加密文件夹，设置相同和不同加密密钥。
	(5) 支持多种存储设备，包括NFS存储、SAN存储、GlusterFS等分布式存储。
	(6) 单节点支持配置多个不同的存储设备，支持为不同应用分配独立的存储设备，支持使用接口API访问NFS和GlusterFS存储。
	(7) 支持兼容多种密码设备，包括加密卡、密码机、云密码机、KMS密钥管理系统等。

(六) 运营要求

(1) 政务云服务商提供的服务应满足国产化软硬件适配环境, 为全市政务信息系统国产化适配改造提供服务。

(2) 政务云服务商需提供素质高、专业性强、经验丰富、稳定的专职运营团队，明确岗位分工，负责相关资源及网络策略交付、云上资源纳管监控、迁云上云咨询、云平台安全保障、费用结算等全流程运营服务。

(3) 政务云服务商应建立需求快速响应机制，实现云资源交付前后台全流程贯通，及时响应用户单位诉求和主管部门监管要求，做到问题发现、处理、反馈闭环管理。

(4) 政务云服务商应制定标准化服务流程和服务等级协议（SLA），明确资源开通时限、故障响应时长、系统可用性指标等，并定期向政务云主管部门报送SLA达成情况。

(5) 政务云服务商应按照采购方要求对政务云平台资源进行开通、变更及释放等操作，对于云服务商无故或未经采购方同意而造成的延期操作，相应产生的云资源费用减免。按采购方要求进行的资源开通、变更及释放等操作，云服务商不承担相应责任后果。未经采购方允许，不得私自开通政务云资源。

(6) 政务云服务商应建立资源使用台账，记录资源规格、使用期限、所属系统等信息，实现资源全生命周期可追溯管理。

(7) 政务云服务商应实时监控政务信息系统的云资源使用效率，并每月向政务云主管部门报告资源使用情况。对长期闲置、低效使用的资源，及时提出关

停、整合、降配等优化建议并协助落实整改。

(8) 当云资源使用单位误操作导致云服务异常、服务器宕机时，政务云服务商应提供平台级技术支持，协助恢复服务；当云资源使用单位发现应用系统异常或存在被攻击迹象时，政务云服务商应提供平台级技术支持，协助安全处置。

(9) 每季度提供针对政务云平台机房物理机、政务云平台、政务云产品的漏洞扫描服务，输出漏洞扫描报告并提供整改方案，落实漏洞整改。

(10) 提供政务云平台攻击面收敛服务，包括云平台中的网络隧道、非标路由、暴露端口等。

(11) 提供政务云平台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的安全支持工作，提供相应的指导和材料。

(12) 每季度提供政务云平台和产品漏洞修复和其他安全补丁。

(13) 主动识别政务云安全风险，跟进风险闭环，每月提供安全风险运营报告。

(14) 云服务商须保障政务云安全运营投入，安全运营工作和平台安全责任须由专业安全团队承担；边界防火墙须专人运营，对边界流量进行实时监测。

(15) 被省级或国家政务云主管单位、网络安全监管机构（网信、通管、公安、国安）通报云平台存在安全隐患，云服务商需在 24 小时内做有效处置或应急防护措施。

(七) 运维要求

(1) 政务云服务商需提供素质高、专业性强、经验丰富、稳定的运维团队，负责政务云运维工作。

(2) 政务云服务商需提供 7×24 运维服务，设立运维值班电话和线上服务渠道，及时响应故障请求，负责政务云平台的故障受理、处理、跟踪、结果汇报工作。国家法定节假日、重大活动等特殊保障时段，政务云服务商应提供现场值守服务，增派技术人员，加强资源监控和安全防护。

(3) 政务云服务商应按照绩效考核指标，提高服务的可靠性、稳定性。

(4) 提供云平台运维服务，包括云平台健康巡检、问题处理、核心指标监控、容量评估、水位管理等。

(5) 提供网络运维服务，包括云平台相关的所有网络设备巡检、配置、网络设备软件版本升级、网络设备硬件维修、告警监控、故障处理、配置备份、IP

地址规划等。

(6) 提供服务器运维服务，包括服务器运行状态巡检、硬件故障维修更换、服务器硬件配置。

(7) 提供云平台故障应急响应服务，针对云平台发生的故障进行快速响应以及应急处置和协同。

(8) 提供云平台变更服务，包含云产品问题修复、客户需求上线变更，云平台稳定性和安全性需要的变更、IP 地址段扩容、虚拟网络路由调整、物理网络路由发布等相关变更。

(9) 为有效监控云服务器使用情况，云服务商应确保云服务器监控插件在线。云服务商应将插件离线的实例向采购方通报并持续跟踪修复情况。服务周期内云服务器插件月平均在线率应达到100%。

B包服务内容为电子政务外网网络传输服务

1. 项目概述

三门峡市电子政务外网自2017年建设、2018年投用以来，已建成横向覆盖市级政务部门、纵向贯通市、县、乡、村四级的统一政务网络，支撑了政务云、大数据中心及核心业务系统的稳定运行，实现了数据共享与“一网通办”服务效能的大幅提升。鉴于服务期限已满，且为满足未来IPv6改造、带宽扩容、村级延伸等数字政府建设新要求，需继续采购电子政务外网传输服务，以保障全市政务网络平稳运行、业务连续不中断，并适应集约化建设与安全合规要求。电子政务外网每年应通过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中标人将获得三门峡市电子政务外网服务商资格，负责为电子政务外网的持续运营提供有效支撑。

2. 服务目标

通过电子政务外网传输体系服务的延续采购，为三门峡市、县、乡三级政务部门和村（社区）持续提供稳定、安全、高效的非涉密信息传输通道服务。依托专业的技术服务与保障能力，确保市、县、乡、村各级政务节点之间的互联互通、数据交换、资源共享与业务协同，全面支撑各部门日常办公、社会管理与公共服务等政务应用需求。通过服务延续，进一步提升政务网络传输的可靠性、带宽承载能力及安全防护水平，持续满足“一网通办”“一网统管”等数字政府建设需要，切实保障三门峡市电子政务外网网络体系的高质量运行。

3. 服务范围

服务范围包括：市本级、义马市、渑池县、湖滨区、陕州区、灵宝市、卢氏县、经济开发区、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现代服务业开发区。

4. 服务内容和要求

4.1 服务内容目录

（1）通信链路服务

通信链路服务涵盖两类：一是政务网数据链路，用于构建覆盖市、县、乡、村的政务网络传输通道，保障各级政务部门间的互联互通与数据交换；二是政务网互联网出口专线，为全市电子政务外网提供统一的互联网接入服务，满足日常办公及公共服务需求。

服务类别	规格	最高限价（元/年）
------	----	-----------

服务类别	规格	最高限价（元/年）
政务网数据链路	10M	3600
	20M	4900
	50M	6100
	100M	7200
	200M	8370
	500M	22000
	1G	28000
政务网互联网出口专线	500M	162000
	1G	252000

（2）IPv6改造

通过全面对三门峡市电子政务外网进行IPv6升级改造，实现网络、应用系统在IPv6体系下的互联互通，整体提升政务外网的承载能力和服务质量。服务内容包括：对骨干网络进行升级，支持IPv4/IPv6双协议栈体系，实现异构协议的智能化兼容与协同运行，具备IPv4地址池与IPv6编址体系的并行管理能力，可自动适配终端设备的协议类型；同步实施骨干链路带宽扩容与网络架构优化，满足“双万兆到市、千兆到县（市、区）、百兆到乡（镇、街道）”的带宽需求。在IPv6地址规划与分配方面，严格遵循DB41/T 2306-2022《电子政务外网IPv6地址分配规范》，构建层次化、可扩展的地址管理体系，并按照内外网逻辑隔离原则，对核心交换层、汇聚层及接入层实施差异化编址策略，确保地址空间的高效利用与网络实体的精准溯源。

4.2 服务要求

（一）数据链路要求

（1）提供的物理专用线路（如MSTP、裸光纤等），禁止使用公共互联网或共享型VPN；支持MPLS-VPN等伪线技术实现逻辑隔离。

（2）提供专用线路服务，带宽规格须为对称带宽，即上行与下行速率一致。可选带宽包括1000Mbps、500Mbps、200Mbps等。

（3）提供的专用线路服务，需支持多种主流物理接口，如RJ45（电口）、

FC/LC（光口）等，以适应不同的接入场景。

（4）核心层与汇聚层之间应部署至少两条不同物理路径的专线链路，要求路径间具备充分的物理隔离，避免线缆同捆、同槽或同走线架敷设。

（5）在满足稳定性前提下，冗余链路应支持负载分担模式，以提升总体带宽利用率和网络性能。

（6）提供可信接入服务。对接入电子政务外网的用户进行身份认证、访问控制、基线检查等安全检查。

（二）互联网出口专线要求

（1）提供的互联网专线必须为端到端的独享带宽。该带宽资源在物理或逻辑上均须完全隔离，由采购方独享使用，且严禁在任何时段、任何层级网络设备上与其他用户复用或共享。

（2）提供的互联网专线，其带宽规格须为标准的上下行对称带宽。可供选择的基础带宽等级包括但不限于500Mbps、1024Mbps，且承诺的是端到端、可保证的恒定带宽。

（3）提供的专用线路的误码率 $\leq 10^{-7}$ ，丢包率要求 $\leq 2\%$ ，端到端时延要求 $\leq 50\text{ms}$ ，链路抖动 $\leq 20\text{ms}$ 。

（4）提供的互联网大带宽接入需支持多运营商（如移动、联通、电信）接入，形成多链路冗余架构，在多条链路均正常时，系统应能根据策略实现负载均衡，以提升总吞吐量和网络效率，当任何链路发生中断，流量能无感地切换至其他正常链路。

（5）提供的互联网大带宽专线服务，必须具备原生、端到端的IPv6支持能力，满足未来发展需求。

（三）IPv6改造要求

（1）改造须严格遵循《推进互联网协议第六版（IPv6）规模部署行动计划》《IPv6演进路线图和实施技术指南—政务外网》等系列文件要求。

（2）对骨干网进行高性能IPv6转发能力升级，构筑稳定可靠的数据交换中枢。核心设备须支持OSPFv3、BGP4+等IPv6动态路由协议，实现亚秒级路由收敛。

（3）双栈传输性能：启用IPv4/IPv6双栈后，IPv6链路的传输性能不应低于同路径IPv4链路的性能指标。

（4）链路高可用要求：骨干网设备之间应部署至少两条不同物理路径的链

路，要求路径间具备充分的物理隔离，确保任一链路故障时业务不中断。

（四）政务网安全要求

（1）对电子政务外网终端用户提供杀毒和威胁防护，如传统的计算机病毒、宏病毒、PE病毒、恶意程序、黑客工具、木马病毒，具备文件信誉、变体防护、Web信誉等功能。

（2）支持网络隔离，客户端连接可信网关后，所有流量仅限访问内部网络。支持终端设备的硬件信息采集和接入审批流程，以及身份认证、访问控制、基线检查等安全检查。

C包服务内容为市大数据中心服务、智慧天鹅湖景区服务、互联网+政务服务

1. 市大数据中心服务

1.1 项目概述

三门峡市大数据中心是全市政务数据汇聚、治理、共享与开放的核心枢纽。自建成投用以来，已全面汇聚全市政务数据并高效推送至省级平台，支撑了跨层级、跨地域、跨系统、跨部门、跨业务的数据协同与服务应用，有效打破了数据壁垒，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数据支撑。

项目遵循“共享为普遍、不共享为例外”的原则，坚持技术可靠、安全可控，构建覆盖全市、统筹利用、统一接入的数据共享与交换体系，确保政务信息资源的统一管理与高效利用。

1.2 服务目标

通过延续采购大数据中心技术服务，持续保障全市统一政务大数据中心安全、稳定、高效运行，做好政务信息共享交换平台、基础支撑平台及政务数据库的日常运维，确保数据采集、清洗、交换、共享及向省级平台推送等全流程业务不中断。同时，稳步推进各部门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在确保安全合规的前提下持续优化数据标准规范，强化数据安全防护能力，全面巩固大数据中心作为全市数据枢纽的基础支撑地位。

1.3 服务范围

项目服务范围包括：市本级。

1.4 服务内容和要求

1.4.1 服务内容

（一）数据共享和交换平台服务

1、功能服务包括数据采集、数据分发、控制中心、策略配置、任务调度管理、交换数据管理、数据加密、断点续传等模块服务；

2、管理服务包括监控管理、运维监管服务、日志管理等相关服务；

3、数据资源共享管理服务为数据资源共享门户提供共享服务支撑，例如审批共享门户所提交的数据资源申请。在授权许可范围内，建设服务目录，作为服务注册中心，将封装的 Web 服务和来自其他系统的 Web 服务进行统一管理，注册

到服务目录中，通过服务管理模块实现对服务目录的管理控制，服务管理功能需要开发的模块包括服务注册、服务发布、服务查找、服务撤销，通过调用数据交换软件提供的相关接口、日志信息等实现。

4、数据资源共享门户服务。包括网站栏目管理子系统、共享目录服务子系统、共享数据服务子系统、接口服务、统计分析、共享信息申请等模块服务。

（二）数据治理平台服务

1、现有数据迁移服务。根据三门峡现有综合数据平台现状，完成现有三门峡所持有资源大数据的整合，对现有目录和数据资源进行分析梳理、清洗比对、整合到新的三门峡一体化大数据中心。

2、基础数据资源/主题数据服务。根据三门峡政务管理需要建立相关基础库，包含但不限于人口库、法人库、电子证照库。

3、数据资源管理服务。数据资源管理系统以资源目录体系为纽带，以部门数据库和基础库的分类管理为基础，重点建设数据共享服务功能，实现数据共享交换的统一监控、质量管理和授权认证，解决了数据资源整合及数据共享的复杂应用需求。

（三）数据基础信息服务

数据基础信息服务包括数据质量检测、数据清洗加工、数据发布、数据溯源、数据脱敏、数据监控管理、数据装载管理、数据文件管理等模块服务。

（四）数据分析展示平台服务

综合展示是提供给管理者和领导决策的展示平台，系统将综合呈现数据采集及服务概况，包含接入概况展示、数据目录概况展示、数据仓库概况展示、数据服务概况展示等内容。

（五）人口基础数据库

在现有公安人口基础数据库的基础上不断更新完善，建成覆盖全市人口的人口基础数据库，实现实有人口全覆盖管理的目标。制定人口数据动态管理更新机制，及时对人口基础库进行更新维护。根据各级党政机关的业务需求，提供人口基本信息查询服务。对人口基础信息资源进行进一步数据挖掘，统计人口资源分布、人口增长、人口流动等涉及人口变动的相关统计数据。

（六）法人基础数据库

在现有工商法人基础数据库的基础上，持续更新完善，建设覆盖全市的法人

单位基础信息数据库。整合编办、民政、税务、市场监管、质检、统计等部门的法人信息资源，构建全市统一、信息全面、准确一致、动态更新、真实反映法人现状的法人数据库。该数据库将为各级政府部门在优化行业布局、调整产业结构、监测预警市场运行、引导经济发展、制定产业政策、分析国民经济成分等方面提供真实可靠的决策依据。

（七）电子证照数据库

依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指导意见》（国发〔2024〕3号）要求，深化电子证照数据共享应用。以公民身份号码作为唯一标识，建立电子证照数据库，存储各类不涉及国家秘密的证件、执照、牌照及相关证明、批文、鉴定报告、办事结果等文件材料的数据电文。电子证照的签发与使用应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相关规定，经机关事业单位有效可靠的电子签名后签发或出具。按照国家《电子证照》系列标准（GB/T 36901-2018 至 GB/T 36906-2018）的技术规范，电子证照与纸质证照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实现涉及政务服务事项的证件数据、相关证明信息等跨部门、跨区域、跨行业互认共享。

（八）资源目录服务

依据《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建设指南》（国办函〔2022〕102号）及《政务数据共享条例》（国务院令第809号）等法规政策要求，结合三门峡市实际情况，形成全业务模型的资源目录体系。通过数据资源目录管理系统，管理各政务部门数据资源目录，包括元数据管理、目录管理、目录服务等功能，实现对部门目录、主题目录、基础目录、共享目录的集中管理。

1.4.2 服务要求

（一）**软件服务**。乙方按照服务内容的范围，提供软件服务，确保软件功能完整。

（二）**安全服务**。服务期内，乙方需严格落实网络和信息安全法律法规和相关技术标准，提供的软件服务必须满足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三级等保）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等安全要求。

（三）**平台维护**。服务期内，乙方需提供系统运维服务，7*24小时技术服务，1-2人驻场服务；如涉及第三方软件，需提供第三方软件授权。

（四）**云资源服务**。服务期内，乙方提供软件需部署在三门峡市政务云（信

创云)平台。

2. 智慧天鹅湖景区服务

1.1 项目概述

智慧天鹅湖景区服务是三门峡市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自一期项目建成投用以来，围绕“黄河明珠，天鹅之城”城市品牌，整合天鹅湖国家城市湿地公园、陕州公园、黄河公园，构建了三门峡黄河天鹅湖湿地旅游度假区，有效推动了三大公园由城市公共配套设施向旅游度假区转变、由事业向产业转型，整体建设标准符合国家AAAAA级旅游景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国家生态旅游示范区要求。

1.2 服务目标

通过延续采购智慧天鹅湖景区服务，建立以“预防为主，主动运维”为核心理念的服务体系，实现从被动响应故障到主动发现并消除隐患的转变，形成持续改进的闭环管理。以景区日常运营“零重大中断”、游客体验“零重大投诉”为最高目标，确保所有已建信息化系统安全、稳定、高效运行，持续优化游客服务体验，助力景区提升配套设施与服务水平，推动三大公园向旅游度假区深度转型，盘活存量资产、做优增量产品，巩固智慧天鹅湖景区作为三门峡旅游龙头的地位，领航全市旅游业高质量快速发展

1.3 服务范围

项目服务范围包括：市本级。

1.4 服务内容和要求

(一) 基础设施服务

提供光纤传输网络资源服务，对景区内的主干及支线光缆、光交箱、ODF架等设施进行定期巡检和维护，处理网络线路故障，保障数据传输的畅通与稳定。提供前端硬件设备维护，包含视频监控摄像头，定期清洁镜头、检查安装牢固度、调整监控角度、排查图像质量故障；定期检查设备运行状态、信号强度与覆盖范围，处理链接故障；对闸机进行维护，确保车辆快速进出；对所有户外LED屏检查维护，确保正常使用。

(二) 业务系统服务

与基础设施相关的业务系统，确保系统正常稳定运行。

1、视频监控系统

保障视频的实时预览、录像、回放、存储及管理功能正常。定期检查存储空间，确保录像数据完整，供监控中心实时监视各类现场，为游客疏导、灾害预防、应急预案制定实施、指挥调度提供有力保障。

2、公共广播

实现不同区域不同时段或同一时段不同区域播放不同节目、环境背景音乐，发布信息等功能。实现紧急插入和报警广播，当发生紧急火灾、水灾等灾难事件与消防系统联动，强行切入紧急报警信号，实现对相应区域（分区）进行紧急报警，人工疏散。

3、停车场系统

实现停车管理、收费管理、停车场空余车位的信息显示、停车给予诱导、查询、统计等智能化停车管理。

4、监控中心大屏

对监控中心大屏及视频解码器主机进行有效的管理和维护，通过灵活的控制手段，及时监测并发现设备故障，及时进行维护和管理，保证设备的可用性。

5、免费公共 WIFI

实现天鹅湖景区的无线网络全覆盖，为游客、景区管理人员等提供免费无线上网服务。

6、智慧化游客服务中心

优化智慧化管理功能，实现背景音乐播放，实时的通知、公告、紧急通知等信息的发布，实时的现场监控、车流量、客流量信息统计分析等功能，提升游客服务体验。

3. 互联网+政务服务

1.1 项目概述

近年来，国家、省、市相继制定印发了《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的指导意见》（国发〔2022〕5号）、《国务院关于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22〕14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一件事一次办”打造政务服务升级版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2〕32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扩大政务服务“跨省通办”范围进一步提升服务效能的意见》（国办发〔2022〕34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依托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立政务服务效能提升常态化工作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23〕29号）、《国务院关

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指导意见》（国发〔2024〕3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加强数字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豫政〔2023〕17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实施意见（豫政〔2024〕18号）、《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三门峡市加强数字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三政〔2023〕25号）等文件，明确要求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加强跨层级、跨地域、跨系统、跨部门、跨业务协同管理和服务，充分发挥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一网通办”支撑作用，进一步推进政务服务运行标准化、服务供给规范化、企业和群众办事便利化，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对平台的整合能力、服务响应效率及智能化水平提出了更高标准。

三门峡市政务服务平台自2018年上线以来运行状态良好，为优化政务服务环境提供了有力支撑，三门峡市决定继续采购原有平台服务，并对服务提出更高要求。本项目依托现有政务云、电子政务外网等成熟基础设施，具备良好的实施基础，能够有效支撑业务流程再造与多部门业务协同，进一步提升企业群众办事的便利度和获得感，为打造集约高效、智能精准的政务服务体系提供坚实保障。

1.2 服务目标

三门峡市政务服务平台将以国家及省级最新政策文件为指引，充分利用政务云和电子政务外网等基础设施资源，全面打通各类数据壁垒，推动跨层级、跨部门、跨区域数据有序共享与业务高效协同，显著提升“一网通办、一次办成”事项覆盖率，纵深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通过业务流程优化与智能服务能力升级，强化部门间协同联动，提升线上线下融合服务效能，切实提高企业群众办事便利度和满意度。在此基础上，项目将持续优化区域营商环境，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全面助推政府治理能力现代化提升，为三门峡市打造集约高效、智能精准的一体化政务服务体系提供有力支撑。

1.3 服务范围

服务范围包括：市本级、义马市、渑池县、湖滨区、陕州区、灵宝市、卢氏县、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经济开发区、现代服务业开发区。

1.4 服务内容和要求

1.4.1 服务内容

互联网+政务服务内容主要包括门户服务、政务中台、政务服务前端应用、政务服务业务场景创新、系统对接。

（一）门户服务

政务服务门户是全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对外统一线上入口，依托政务中台能力搭建，打通线上线下服务渠道，面向全市企业、群众提供全方位、一体化政务服务，是落实“一网通办”、深化“放管服”改革的重要载体。支持个人办事、法人办事、高效办成一件事、公示公告、咨询投诉、政务公开、进度查询等核心服务板块。

（二）政务中台

政务中台整合政务服务资源，将政务服务的业务、经验、数据等能力进行沉淀，形成政务服务共享能力体系，输出全方位的政务服务能力，为构建政务生态圈提供支撑，为构建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提供开放、稳定、丰富的业务服务。主要内容包括事项中心、审批中心、办件中心、流程中心、表单中心、API网关中心、通知中心。

（1）事项中心

事项中心是政府厘权、晒权、行权的统一事项梳理和运行配置中心；为各级政务服务部门提供标准化的事项管理服务，保障事项要素规范统一，各级事项同源发布，构建权威的事项数据来源；支持事项的扩展应用，满足多事项办理、多阶段事项、改革清单编制等多种业务。覆盖事项基础信息、事项扩展信息、事项收费信息、事项办理环节信息、各类事项模型信息、单事项与联办事项配置信息、一套材料配置、一张表配置、情形引导配置、特色业务事项配置、巡检规则与任务日志、办事指南、实施主体等全维度配置与管理能力。

（2）审批中心

建设统一审批中心，形成统一业务服务模式，实现跨地区、跨部门、跨层级无差别受理。提供流程配置、流程管理、自动办理管理、环节审批配置、多事项业务管理、关键办件配置、联动业务配置、容缺受理模式配置、告知承诺模式配置、办件基本信息、办件流转日志、常用审批意见管理等功能。

（3）办件中心

办件中心通过梳理整合相关政务服务办件信息标准内容，形成统一的行政权力数据标准规范，涵盖各级政府部门单位所有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办件的全过程数据，构建满足大数据情形下的数据存储、查询、统计的需求。包含加解密配置、模型配置、模型映射、质检配置、办件受理、分发模式配置、单办件与多事项业务全流程管理、通用业务管理、回流信息、办件进度与各维度统计信息等。

（4）流程中心

建设统一流程中心，支撑政务服务全流程数字化运行，提供流程设计工具、版本管理、模型建模、运行状态监控、催办、代理、流程定义、系统意见配置、脚本配置、服务任务管理、多维度日志管理、流程统计分析（发起量、办理时长、预警、超期、异常）、组织机构、服务管理、消息模板管理等能力。

（5）表单中心

建设统一表单中心，为各业务系统提供统一表单服务，实现“一事一表、多表融合”，通过表单多端适配能力，实现表单一次开发，多端使用，同时提供表单外链、扫码填报、动态填报等多种方式表单使用机制，为各业务系统提供表单服务支撑，重点解决无统一表单开发工具，导致表单开发速度慢、表单样式不一、用户体验不一的问题。覆盖表单配置、组件配置、校验、API 配置、鉴权配置、码表配置、套打模板、多终端适配、多表融合、子表联动、计算与逻辑校验、历史回溯、敏感信息脱敏、版本管理等全功能。

（6）API网关中心

API 网关中心提供多协议接入、服务匹配、服务检索目录、订阅服务、多维鉴权、参数校验、协议转换、负载均衡、容错机制、IP 限制、熔断降级、请求日志、异常日志、健康检查、预警、用户权限管理、系统参数、操作日志、登录日志、公告通知、接口认证与权限管控等能力，保障政务服务接口安全、稳定、高效运行。

（7）通知中心

通知中心提供消息模板配置、短信模板管理、短信发送日志、应用管理、发送额度管控等能力，实现政务服务全流程消息统一推送、统一管理、统一留痕。

（三）政务服务前端应用

依托先进的信息化技术、产品和理念，基于本次项目建设的政务中台，打造

多样化的政务服务前端应用场景。基于三门峡市原有建设基础，围绕政务服务“放管服”（“一网通办”）全过程，夯实平台服务支撑基础，主要内容包括一窗综合受理平台、权力运行平台、电子证照系统、电子材料系统。

（1）一窗综合受理平台

基于原有一窗受理服务能力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综合窗口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的服务能力。提供工作提醒、快捷菜单、到期业务提醒、热门事项、快捷功能区、办件受理、业务状态管理、各类办件查询（到期、超期、不予受理、退件）等功能。

（2）权力运行平台

通过权力运行平台可为所有审批业务提供公共的流程管理服务、通用事项审批服务、业务协同服务、流程优化服务。包含办件受理编号与时限管理、一次性告知、办结文书编号、业务归档、特别程序处理、作废事项审核、我的办件、业务办件量统计等功能。

（3）电子证照系统

提供电子证照库管理、证照标准维护、证照编目与审核、目录模板、目录维护、证照照面、证照变更、联合签章、关键字签章、骑缝章配置、证照套打、二维码生成、账户授权、加注件管理、证照纠错、异地申诉、审计管理、共享权限、接口生成与申请、跨区域获取、版式文件下载、数据迁移等全生命周期管理能力。

（4）电子材料系统

实现电子材料编目、标准制定、数据标准清单、目录管理、红头模板、照面管理、编目审核、材料来源与状态管理、材料审核与签章、批量导入、材料维护与作废、统计分析、联合签章、身份认证、角色权限、服务授权、材料有效期验证、共享日志、存储与缓存设计等全流程管理能力。

（四）业务场景创新

依托先进的信息化技术、产品和理念，基于本次项目建设的政务中台，打造多样化的政务服务前端应用场景。包括“一件事”主题服务、高频事项主题服务、智能审批主题服务、跨省通办、全豫通办、一证通办。

（1）“一件事”主题服务

覆盖权责清单、联办事项、审批结果、办事信息、申请材料、线上流程、受

理条件、常见问题、办理结果、情形引导、告知承诺、审查要点、数据流向、事项配置、模板管理、指南发布、申报受理、材料电子化、物流邮寄、办件跟踪、补齐补正、评价管理、统计分析等全场景“一件事”集成服务能力。

（2）高频事项主题服务

提供高频事项配置、审查要点、流程配置、在线表单、证照与材料关联、清单维护、办事指南、常见问题、政策依据、统计排名、服务评价等能力。

（3）智能审批主题服务

提供表单与材料规则配置、指标组件管理、运算逻辑配置、规则运算、机审报告生成、智能引导、材料自动解析与关联纠错、指标抽取、申报信息比对、语义比对、数据审核、证照自动填写与生成、材料归档、辅助审查、人工纠错、办件秒批等智能化审批能力。

（4）跨省通办

提供工作提醒、通办事项列表、收件登记、异常处理、业务查询、身份验证、电子证照与批文接口对接等能力。

（5）全豫通办

提供事项扩展、业务办理项编码、收费数据、事项模型、材料管理、通办配置、模式配置、寄件与取件回调等能力。

（6）一证通办

提供个人 / 法人证照委托、面对面授权、可信材料库、营业执照库、证照文件管理等能力。

（五）系统对接

实现与省统一用户、统一身份认证、申报办件、办件办结、业务表单、业务附件、出证、电子签章、个人法人证照、证照变更、评价推送、办件材料等接口全面对接与数据互通。

1.4.2 服务要求

（一）**软件服务**。乙方按照服务内容的范围，提供软件服务，确保软件功能完整。

（二）**安全服务**。服务期内，乙方需严格落实网络和信息安全法律法规和相关技术标准，提供的软件服务必须满足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三级等保）

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等安全要求。

（三）平台维护。服务期内，乙方需提供系统运维服务，7*24 小时技术服务，1-2 人驻场服务；如涉及第三方软件，需提供第三方软件授权。

（四）云资源服务。服务期内，乙方提供软件需部署在三门峡市政务云（信创云）平台。

（五）短信通知服务。乙方负责接入短信网关，提供办件提醒、电子证照到期提醒等系统相关短信服务提醒。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

成交供应商（乙方）：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供应商）

鉴于甲方购买乙方提供的三门峡市县一体化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一期）延续项目，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过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一、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和甲方要求提供“三门峡市县一体化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一期）延续项目。服务范围包含_____。

二、合同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大写）：

（小写）： 元

四、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五、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时，双方另行协商。

六、违约责任与赔偿缺失

（1）乙方提供的服务有不符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违约金。

（2）乙方未能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七、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八、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双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双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一、合同生效

(1) 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乙方：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格式

(此格式仅供参考)

三门峡市县一体化新型智慧城市建设 (一期) 延续项目 _____包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一、综合标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2. 响应函
3. 报价文件
4. 单一来源承诺函
5. 无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
6. 响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二、技术标

7. 服务方案
8. 项目管理机构
9. 响应供应商可提交的其他资料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1.2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本公司（供应商全称）现正式授权委托（委托人姓名）作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全权办理（项目名称及包号）项目单一来源响应相关事宜。

本公司认可该代理人就本项目作出的全部响应及投标相关行为，授权其代表我方参与项目投标、开标、合同洽谈、处理项目配套相关事务，并签署全部对应法律文件。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限，特此授权。

供应商（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后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2. 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_____（项目名称及包号）_____（项目编号）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单一来源采购的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服务内容及其它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的报价；服务期限_____；承包上述项目。

1、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及有关附件，已充分理解并掌握了本单一来源采购项目的全部有关情况，认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我方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没有任何异议。同意接受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条件。

2、如我方确定为成交人，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我方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3、我方同意自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有效期内有效，并承诺在单一来源采购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报价文件

3.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及包号	
响应供应商	
报价	人民币（大写）： （小写）：¥
服务期限	
服务质量	
单一来源有效期	
其他承诺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签章，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费用包括一切由供方承担的费用。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2 分项报价明细表

(此格式仅供参考)

项目名称:

序号	服务名称	规格	计量单位	说明	投标报价(元)

注：1、供应商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自行调整本表格格式、增补相关内容，确保报价信息完整、清晰、规范。

2、本表投标总价为各分项报价汇总合计金额，仅作为本次单一来源谈判使用。项目合同签订及最终结算时，均以本《分项报价表》列明的单价为准，按实际发生服务/工作量据实结算。

3、供应商提交的开标一览表投标总价，须与本项目分项报价表汇总总价保持一致。

4. 单一来源承诺函

致： （采购人名称/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单一来源响应供应商，根据单一来源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单一来源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不存在对单一来源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3、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4、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1）响应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的；

（2）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供应商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3）除不可抗力的因素外，由于中标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5）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6）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5、我方若中标，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单一来源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 无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公司自成立以来，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无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竞争行为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6. 响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响应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 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注：后附资格要求相关资料。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7. 服务方案

(根据项目设定, 格式自拟)

8. 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专业	备注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9. 响应供应商可提交的其他资料